

江岸区本级 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 公共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范围

江岸区本级有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的单位包括 73 家一级预算单位及所属二级全额拨款事业单位。

二、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

2022 年度江岸区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,236 万元，为预算数的 72.0%，比 2021 年度“三公”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 1,166 万元增加 70 万元，增长 6.0%。
其中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为 0，为预算数的 0%，主要原因是我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，严格控制区属各单位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。与上年同期持平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1,233 万元，为预算数的 86.8%，主要原因是我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，严格规范区属各单位公务用车管理。较 2021 年 1,163 万元增加 70 万元，增长 6.1%。

1、公务用车购置费 160 万元。本年度全区购置(更新)公务用车 12 辆，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439 辆。

2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,073 万元。主要用于区属各单位车辆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桥过路费及保险费等车辆运行及维护等方面支出。

(三)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3 万元,为预算数的 1.2%,主要原因是我区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和厉行节约的相关规定,严格规范区属各单位公务接待管理。主要用于区属各单位招商引资、国际访问、大型活动及外省市交流的接待支出。其中:全区公务接待批次 20 次;公务接待人次 224 次。与上年同期持平。